

娛樂事業管理學系 課程學習導引地圖

107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系教育目標

培育兼備全球視野之娛樂產業管理及活動規劃之專業人才。

校通識核心課程(15)學分

院必修(12)學分

通識博雅課程(12)學分

系必修(47)學分

國際研習(0)學分

系選修(含校外實習)

共(27)學分

特色領域

娛樂產業管理(A)

特色領域

活動管理(B)

建議完成一特色領域，共(15)學分

